

（二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灌阳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项目名称：灌阳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采购；标项名称：洞井瑶族乡、文市镇、水车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（标项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（如有）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（如有）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：灌阳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采购；标项名称：洞井瑶族乡、文市镇、水车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地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436.0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4.379万元¹。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 签章）：广西地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6日

注：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